**厦门市教育基金会助学金评审过程**

一、一般每年4月份由市教育局德育处向学校下发申报通知。

二、学校收到申报通知后，再下发到班级由学生本人提出申请，学校审查并向厦门市教育基金会报送。

三、厦门市教育基金会收到学校报上的学生助学金申报表后，由专业的老师审查核实学生申报表的真实和完整，若不符合要求的申报表，返还给学校重新填报。

四、厦门市教育基金会把助学金材料整理好后，等学生高考成绩出来（一般是在7月中下旬），厦门市教育基金会组织青年志愿者进行每家每户入户家访，志愿者把入户调查的情况汇总提交。对有争议学生，厦门市教育基金会召开办公会进行讨论，同时，也会征求学校的意见，最后决定是否资助。

五、与捐资单位协商助学金颁发会的时间地点。

六、通过学校召集学生进行助学金颁发会，由捐资单位领导和厦门市教育基金会领导，当场把助学金发到学生手中。如遇特殊情况，厦门市教育基金会采取将助学金打入学生预留银行卡的方式。

厦门市教育基金会

2018年6月6日